

#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出具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 承诺函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包括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宜化集团”）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（含 35 名）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。本次发行中，宜化集团拟以现金认购总额不低于 3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且不超过 5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同时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宜化集团持股比例不低于 17.08%且不超过 30%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、公司控股股东宜化集团出具了《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股份的承诺函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“1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（发行期首日）前 6 个月内，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 6 个月内，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不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；
- 3、本公司未来减持上市公司股票时，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股票的相关规定，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，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，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

规定及时、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

4、本公司承诺上述内容的真实、准确与完整，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；

5、本承诺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，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1月18日